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nshine Service Holding Co., Ltd
融信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07)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及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財務及營運摘要

- 於報告期間內，本集團總收益達約人民幣438.0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加約0.9%。
- 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三大業務線：(i)物業管理服務；(ii)非業主增值服務；及(iii)社區增值服務。於報告期間：(i)物業管理服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347.7百萬元，佔整體收益的約79.4%，較2022年同期約人民幣276.3百萬元同比增加約25.8%；(ii)非業主增值服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65.5百萬元，佔整體收益的約15.0%，較2022年同期約人民幣133.2百萬元同比減少約50.8%；及(iii)社區增值服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24.8百萬元，佔整體收益的約5.6%，較2022年同期約人民幣24.7百萬元同比增加約0.3%。
-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毛利達約人民幣84.3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8.3%。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毛利率約為19.2%，較2022年同期21.1%減少約1.9個百分點。
- 報告期間的溢利達約人民幣12.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64.4%。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報告期間溢利達約人民幣12.6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約61.2%。
- 資本負債比率由2022年12月31日的0.8%增加至2023年6月30日的0.9%。

中期業績

融信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連同2022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438,044	434,240
銷售成本		<u>(353,793)</u>	<u>(342,401)</u>
毛利		84,251	91,839
銷售和營銷開支		(954)	(2,703)
行政開支		(34,701)	(38,01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32,964)	(7,529)
其他收入		1,929	2,407
其他收益或虧損		<u>273</u>	<u>47</u>
經營溢利		17,834	46,043
財務收入		827	1,743
財務成本		<u>(143)</u>	<u>(120)</u>
財務收入淨額		<u>684</u>	<u>1,623</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8,518	47,666
所得稅開支	6	<u>(5,933)</u>	<u>(12,331)</u>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12,585</u>	<u>35,335</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585	32,465
—非控股權益		<u>—</u>	<u>2,870</u>
		<u>12,585</u>	<u>35,335</u>
每股盈利(以人民幣元列示)			
—基本及攤薄	7	<u>0.02</u>	<u>0.06</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和設備		14,941	13,805
無形資產		4,980	4,379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370	16,000
		<u>44,291</u>	<u>34,184</u>
流動資產			
存貨		862	1,726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8	499,949	437,518
受限制現金		915	485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667,341	724,110
		<u>1,169,067</u>	<u>1,163,839</u>
總資產		<u>1,213,358</u>	<u>1,198,023</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234	4,234
股份溢價		663,027	663,027
其他儲備		(179,798)	(179,798)
保留盈利		226,861	214,276
		<u>714,324</u>	<u>701,739</u>
總權益		<u>714,324</u>	<u>701,739</u>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3,114</u>	<u>3,053</u>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94,215	95,690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	9	344,020	346,977
租賃負債		2,964	2,451
即期所得稅負債		<u>54,721</u>	<u>48,113</u>
		<u>495,920</u>	<u>493,231</u>
總負債		<u>499,034</u>	<u>496,284</u>
總權益和負債		<u>1,213,358</u>	<u>1,198,02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融信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0年4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和相關增值服務。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7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融悅世紀有限公司(「融悅世紀」)，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歐宗洪先生(「歐先生」或「控股股東」)。

除另作說明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為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23年1月1日開始的本集團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2020年10月及2022年2月修訂)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本	會計政策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因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本	國際稅務改革—支柱二立法模板

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並已被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於截至2023年和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和有關增值服務，包括交房前服務、家政服務、銷售服務和其他服務。

於截至2023年和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有分部均位於中國且其全部收入均來自中國，該等分部主要向同類客戶提供同類服務。本集團所有經營分部均已整合成一個單一可呈報分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和2022年12月31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5 收益

收益主要包括物業管理服務、非業主增值服務和社區增值服務所得款項。截至2023年和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收益分析如下：

服務類別	來自客戶和 已確認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物業管理服務	一段時間內	347,699	276,307
非業主增值服務	一段時間內	65,530	133,201
社區增值服務		24,815	24,732
—銷售貨品	一個時間點	8,222	7,466
—其他增值服務	一段時間內	16,593	17,266
		438,044	434,240

於截至2023年和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佔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未經審核)	2022年 (未經審核)
融信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融信中國集團」)	6%	20%
客戶集團A*	19%	16%

* 客戶集團A指一個集團旗下公司的組合。

6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的直接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故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和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就於中國內地的運營作出的所得稅撥備已根據現行的有關法律、詮釋和慣例，就預估年內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

中國的普通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獲認定為「小型微利企業」，於2023年和2022年將按優惠稅率20%繳稅。「小型微利企業」可享受按利得稅兩級制計算而得的優惠所得稅率。根據利得稅兩級制，獲認定實體首筆人民幣1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按5%稅率繳稅，超出人民幣1百萬元但少於人民幣3百萬元的應課稅收入按10%稅率繳稅。

根據於2007年12月6日頒佈的《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以中國境內公司於2008年1月1日後所得溢利向其境外投資者派付的股息，應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如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且符合中國內地與香港所訂立的稅務條約安排規定，可適用5%的較低預扣所得稅稅率。由於本集團並無計劃分派來自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故本集團並未就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該等盈利計提任何預扣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14,303	14,306
遞延所得稅	(8,370)	(1,975)
	<u>5,933</u>	<u>12,331</u>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期內溢利(人民幣千元)	<u>12,585</u>	<u>32,465</u>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8,104,000</u>	<u>508,104,000</u>

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原因為兩個期間內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

8 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關聯方	180,791	196,259
—第三方	229,304	176,573
	<u>410,095</u>	<u>372,832</u>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80,290)</u>	<u>(55,450)</u>
	<u>329,805</u>	<u>317,382</u>
其他應收款項		
—關聯方	38,279	38,514
—第三方	134,636	84,787
	<u>172,915</u>	<u>123,301</u>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16,861)</u>	<u>(8,737)</u>
	<u>156,054</u>	<u>114,564</u>
預付供應商款項		
—關聯方	174	11
—第三方	13,916	5,561
	<u>499,949</u>	<u>437,518</u>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於物業管理服務和非業主增值服務。

物業管理服務收入根據有關服務協議的條款收取。住戶應在繳款通知書發出時支付到期的物業管理服務的服務收入。

向非業主提供的增值服務的費用通常在結算文件發出時到期應付。

於2023年6月30日和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以下	218,840	211,243
1至2年	134,411	144,452
2至3年	23,749	13,767
3年以上	33,095	3,370
	<u>410,095</u>	<u>372,832</u>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於2023年6月30日，對貿易應收款項總額計提撥備人民幣80,290,00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幣55,450,000元)。

9 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關聯方	58	398
—第三方	146,606	145,921
	<u>146,664</u>	<u>146,319</u>
其他應付款項		
—關聯方	6,021	5,721
—第三方	124,820	113,588
	<u>130,841</u>	<u>119,309</u>
應計薪資	40,425	61,507
其他應付稅項	26,090	19,842
	<u>344,020</u>	<u>346,977</u>

- (a) 於2023年6月30日和2022年12月31日，貿易和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b) 於2023年6月30日和2022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3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以下	140,920	139,465
1至2年	4,328	5,536
2至3年	893	786
3年以上	523	532
	<u>146,664</u>	<u>146,319</u>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概覽及展望

業務概覽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和相關增值服務，包括交房前服務、家政服務、銷售服務和其他服務。

本集團是具有國家一級資質的大型專業化物業管理服務企業，是中國物業管理協會理事單位，福建省物業管理協會副會長單位。本集團的業務涵蓋多種物業形態，包括住宅物業及非住宅物業(如商務寫字樓、城市綜合體、政府辦公樓、產業園、醫院及銀行)，以及其他專項優質的定制服務。

本集團秉承「用心讓您滿意，努力讓您感動」的服務理念，傾心打造「美好+」全生活服務體系，致力於與廣大客戶攜手共建「有品質、有溫度、有愛」的美好社區；打造高端服務品牌，在高端住宅物業推行「融御ROYEEDS」高端服務體系，為業主提供優雅、健康、尊重、舒適的個性化服務。

我們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擁有三條主要的業務線：(i)物業管理服務；(ii)非業主增值服務；及(iii)社區增值服務。

物業管理服務

報告期間，物業管理服務佔總收益約79.4%，佔毛利約88.3%。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347.7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6.3百萬元同比增長約25.8%，主要原因是物業管理項目的增多。

物業管理服務業務毛利約為人民幣74.4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3.8百萬元增加約16.6%，報告期間的毛利率約為21.4%，與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約23.1%相比，減少約7.4%。

報告期間，在管建築面積（「**建築面積**」）和合約建築面積均錄得高速增長，為我們的收益實現增長打下堅實基礎。截至2023年6月30日，在管建築面積達到約37.4百萬平方米，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33.7百萬平方米增長約11.0%，或淨增加約3.7百萬平方米。合約建築面積達到約48.5百萬平方米，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45.8百萬平方米增長約5.9%，或淨增加約2.7百萬平方米。

報告期間，在管項目達到236個，分佈在海西地區^(附註1)、長江三角洲地區^(附註2)及中國其他地區^(附註3)，共68座城市。

附註：

1. 「海西地區」指就本公告而言，主要包含福建省、浙江省部分地區、江西省和廣東省的中國經濟區，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城市：福州、廈門、三明、莆田、南平、泉州、漳州和龍岩。
2. 「長江三角洲地區」指就本公告而言，主要包含上海、浙江省部分地區和江蘇省部分地區的中國經濟區，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直轄市和城市：上海、杭州、湖州、紹興、嘉興、舟山、金華、寧波、桐鄉、溫州、無錫、徐州、常州、蘇州、鎮江、南通和南京。
3. 「其他地區」指就本公告而言，除海西地區和長江三角洲地區外的中國經濟區，主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直轄市和城市：天津、成都、重慶、普洱、太原、青島、九江、南昌、長沙、鄭州、滄州、百色、河池、賀州、梧州、江門、廣州、阜陽、欽州、德州及蘭州。

非業主增值服務

報告期間，非業主增值服務佔總收益約15.0%，佔毛利約5.6%。

報告期間，非業主增值服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65.5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33.2百萬元同比減少約50.8%。

本集團的非業主增值服務主要包括(i)協銷服務；(ii)前期規劃、設計諮詢和交付前服務；及(iii)車輛駕駛、出行調度和車輛管理服務。於報告期間，協銷服務收益達到約人民幣16.7百萬元，同比減少約75.6%；前期規劃、設計諮詢和交付前服務收益達到約人民幣18.7百萬元，同比減少約44.6%，兩項服務收益均減少乃由於房地產市場持續低迷，進而導致房地產開發商對服務的需求減少；車輛駕駛、出行調度和車輛管理服務收益達到約人民幣30.1百萬元，同比減少約2.9%。

社區增值服務

報告期間，社區增值服務佔總收益約5.6%，佔本集團毛利約6.1%。

截至2023年6月30日，提供社區增值服務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24.8百萬元，較2022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24.7百萬元增加約0.3%。該業務收益增加0.3%，基本保持持平。

本集團的社區增值服務包括：(i)社區購物服務(和美生活)；(ii)裝修與裝飾服務和家居維修服務(和美易居)；(iii)房地產代理服務(和美租售)；及(iv)場地固有資源業務(主要包括本集團在管住宅物業公用區域廣告和租賃)。

報告期間，和美生活收益達到約人民幣8.2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7.5百萬元同比增加約10.1%；和美易居收益達到約人民幣3.3百萬元，較202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8百萬元同比增長約18.5%；和美租售收益達到約人民幣8.3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11.3百萬元同比減少約27.2%，主要由於房地產市場及收益的持續低迷。場地固有資源業務收益達到約人民幣5.0百萬元，同比增長約59.9%。

未來展望

2023年是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第三年，自上市以來，本公司以更清晰的戰略定位及發展方向，利用上市平台的優勢進一步規模化發展，強化本集團的運營管理能力，實現高質量的發展之路。2023年下半年，本集團的重點發展方向載列如下：

1. **深耕核心區域。**我們希望通過進行戰略投資和收購，提升本公司現有核心區域的項目密度，從而鞏固並加強本公司在核心區域的競爭力和影響力。由於中國物業管理行業分散及鑒於各區域競爭情況不一，我們認為在本公司已經具有一定市場地位的海西地區和長江三角洲地區去進一步獲取項目資源，將能夠有效提升本公司在核心區域內的管理密度，從而可以在增盈降本兩端得到更大的提升空間，並同步加強在區域範圍內的品牌競爭力，從而使本公司在物業管理行業的競爭力和影響力得到全方位的提升。

2. **拓展收益來源。**我們將繼續推行「1+N」發展戰略、擴展增值服務，並提供定制服務進一步拓展我們的收益來源。其中，「1」代表傳統物業管理服務，「N」則代表非業主增值服務和社區增值服務。我們始終相信「1+N」策略有助於我們提升傳統物業管理服務，特別是對非住宅物業的服務，並進一步為住宅物業及多種非住宅物業提供多元化的增值服務，擴大與獨立第三方的合作，實現均衡地提升整體市場份額。
3. **提升服務質量和營運效益。**我們將專注於技術創新，並進一步升級我們的智能信息技術系統，從而提高營運效益及提升客戶體驗。我們相信，通過有關升級和開發，將有助於我們更順暢地經營日常業務、減少人工成本，實現營運效益最大化，最終實現盈利能力的提升。
4. **打造高端物業管理品牌融御ROYEEDS。**我們將憑藉於中高端物業方面的經驗，進一步將融御ROYEEDS品牌打造成為高端物業的領銜物業管理品牌。我們計劃在中國一線城市推出更多該品牌項目，亦計劃在中國二線城市及其他消費能力相對較高的城市推出試點項目。針對融御ROYEEDS項目的品牌市場推廣也將進行，實現品牌項目設施和設備的升級。為提升融御ROYEEDS品牌知名度，我們計劃招聘和培訓一批能提供優質服務產品的人才骨幹。
5. **聚焦可持續的人才發展戰略。**我們非常重視吸引、培訓和保有專業人才的工作。吸引人才方面，我們計劃更加專注於進行市場橫向招聘。人才保有方面，我們計劃提供包括內部遴選計劃在內的更多元化的晉升機會。同時，也將從已收購的公司中留聘出色的員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業績概要

本集團(i)物業管理服務、(ii)非業主增值服務及(iii)社區增值服務三條主要業務線的利潤率各不相同。上述三條主要業務線收益貢獻結構的任何變化或任何業務線的毛利率變化均可能對其整體毛利率產生相應的影響。

物業管理服務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其於海西地區和長江三角洲地區的穩固市場地位在簽約建築面積及在管建築面積方面實現快速增長。本集團亦快速擴展至海西地區和長江三角洲地區以外的中國經濟區，主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直轄市和城市，即中國市場的天津、成都、重慶、普洱、太原、青島、九江、南昌、長沙、鄭州、滄州、百色、河池、賀州、梧州、江門、廣州、阜陽、欽州、德州及蘭州。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簽約建築面積約為48.5百萬平方米及簽約項目總數為302個，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分別增加約5.9%及約7.9%。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收益的在管建築面積達約37.4百萬平方米及在管項目總數為236個，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分別增加約11.0%及約10.3%。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平均物業管理費為每平方米人民幣3.1元，較2022年同期保持持平。

下表分別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簽約建築面積和在管建築面積的變動：

	截至2023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6月30日止六個月	
	簽約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在管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簽約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在管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截至期初	45,848	33,707	44,573	28,879
新訂約	2,633	3,735	365	2,484
截至期末	<u>48,481</u>	<u>37,442</u>	<u>44,938</u>	<u>31,363</u>

本集團的地理分佈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地理分佈已擴展至中國68座城市。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本集團在管總建築面積及產生自物業管理服務的總收益明細：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六個月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收益 (人民幣千元)	%	建築面積 (千平方米)	收益 (人民幣千元)	%
海西地區	18,916	202,458	58.2%	16,998	159,212	57.6%
長江三角洲地區	9,725	113,642	32.7%	7,314	81,191	29.4%
其他地區	8,801	31,599	9.1%	7,051	35,904	13.0%
總計	37,442	347,699	100%	31,363	276,307	100%

非業主增值服務

本集團向非業主(主要包括房地產開發商)提供一系列增值服務。本集團的非業主增值服務主要包括(i)協銷服務；(ii)前期規劃、設計諮詢和交付前服務；及(iii)車輛駕駛、出行調度和車輛管理服務，在此服務下其會根據相關協議的條款按要求向客戶提供駕駛員與車輛管理服務。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其非業主增值服務所得收益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協銷服務	16,685	25.5%	68,361	51.3%
前期規劃、設計諮詢和 交付前服務	18,739	28.6%	33,820	25.4%
車輛駕駛、出行調度和 車輛管理服務	30,106	45.9%	31,020	23.3%
總計	65,530	100%	238,160	100%

社區增值服務

本集團向業主和住戶提供多類社區增值服務。本集團的社區增值服務主要包括(i)社區購物服務(「和美生活」)；(ii)裝修與裝飾服務和家居維修服務(「和美易居」)；(iii)房地產代理服務(「和美租售」)；及(iv)場地固有資源業務，其主要包括本集團在管住宅物業公用區域廣告和租賃。

於2023年上半年，社區增值服務所得收益較2022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4.7百萬元增加約0.3%至約人民幣2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場地固有資源所得收益增加。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社區增值服務所得收益佔總收益的約5.6%。

下表分別載列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社區增值服務所得收益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和美生活 ⁽¹⁾	8,222	33.1%	7,467	30.2%
和美易居 ⁽²⁾	3,266	13.2%	2,756	11.1%
和美租售 ⁽³⁾	8,264	33.3%	11,344	45.9%
場地固有資源業務 ⁽⁴⁾	5,063	20.4%	3,165	12.8%
總計	24,815	100%	24,732	100%

附註：

- (1) 本集團主要通過和美生活向本集團在管物業的業主和住戶提供社區購物服務。本集團社區購物服務的主要部分為線下社區購物服務，本集團主要於特定節日於在管住宅物業的指定位置向業主及／或住戶銷售暢銷產品。該等產品一般包括禮籃、月餅和其他迎合業主及／或住戶的節日購物需要的受歡迎的禮物。
- (2) 本集團主要通過和美易居向我們在管住宅物業的業主提供建設陽台護欄等裝修工程。本集團通常通過外包商提供有關服務，並就該工程收取業主與本集團所協定的固定費用。此外，本集團亦提供轉介服務，就其他裝飾工程將業主及／或住戶介紹予合資格承包商，並就促使承包商與業主或住戶就所協定工程達致協議的每項成功介紹收取固定費用。就裝飾服務而言，本集團可能根據業主或住戶的喜好和預算購買室內裝飾、家用電器和配件。

- (3) 和美租售包括房地產代理服務，在該服務下，本集團協助業主尋找買家或租戶、與潛在買家和租戶進行市場營銷和聯絡。一般而言，一旦潛在買家或租戶與業主達成有關物業出售或租賃的協議，本集團將協助指導業主完成交易。
- (4) 本集團提供場地固有資源業務，其主要包括於本集團在管物業的公用區域投放廣告和租賃。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來自(i)物業管理服務、(ii)非業主增值服務及(iii)社區增值服務。

下表分別載列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從該等來源確認的收益詳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變動 百分比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物業管理服務	347,699	276,307	25.8%
非業主增值服務	65,530	133,201	(50.8)%
社區增值服務	24,815	24,732	0.3%
總計	438,044	434,240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34.2百萬元增加約0.9%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38.0百萬元，基本保持持平。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僱員福利開支、綠化和清潔費、維護成本、安保人員開支、辦公開支、稅務和其他徵費、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折舊和攤銷費用以及其他。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2.4百萬元增加約3.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53.8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前文所述，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91.8百萬元減少約8.3%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4.3百萬元。

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1.1%減少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9.2%。

本集團按業務線劃分之毛利率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3年	2022年
	%	%
物業管理服務	21.4	23.1
非業主增值服務	7.2	14.6
社區增值服務	20.6	34.5
整體毛利率	19.2	21.1

其他收入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增值稅進項稅額額外抵扣；及(ii)政府補助，主要包括政府就業補貼，以支持當地經濟。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4百萬元減少約19.9%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百萬元。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主要包括(i)來自沒收非住宅物業租戶的定金的收益；及(ii)其他。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05百萬元增加約480.9%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匯兌損益的波動。

銷售和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和營銷成本主要包括(i)廣告開支，主要為推廣本集團品牌的廣告和營銷活動成本；(ii)與銷售和營銷活動相關的營銷和銷售僱員福利開支；及(iii)其他，主要包括差旅和招待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和營銷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7百萬元減少約64.7%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商場復暖，本集團營銷活動放緩，無需進行更多宣傳活動。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本集團行政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ii)上市開支；(iii)辦公開支；(iv)差旅和招待費；(v)折舊和攤銷費用；(vi)本集團市場定位調查的諮詢費；(vii)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viii)其他，其主要包括低值消耗品的攤銷、保險和培訓費用。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8.0百萬元減少約8.7%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4.7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本公司進行合理開支管控。

財務(成本)／收入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收入淨額主要包括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來自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財務成本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12百萬元增加約19.2%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14百萬元。

財務收入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百萬元減少約52.6%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0.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的減少。

除所得稅前溢利

由於前文所述本集團財務數據的變動，本集團的除所得稅前溢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7.7百萬元減少約61.2%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5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包括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於中國的即期和遞延稅項開支。所得稅開支包括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包括遞延所得稅)作出的撥備。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3百萬元減少約51.9%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9百萬元。

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32.0%，而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為26.0%。實際所得稅按企業所得稅除以除所得稅前溢利計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由於前文所述本集團財務資料的變動，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2.5百萬元減少約61.2%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2.6百萬元。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溢利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溢利由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百萬元減少約100%至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零。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就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出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若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於正常業務經營週期，則更長)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作為非流動資產呈列。貿易應收款項初始以無條件的代價款額確認，惟倘其包含重大融資成份則除外，在此情況下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持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約人民幣329.8百萬元，較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17.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4百萬元或約3.9%。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房地產行業整體表現疲軟，結算週期延長，導致應收關聯方及第三方的應收款項增加。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購買的商品和服務而應付的款項，包括材料和水電暖採購以及向外包商作出的採購。本集團通常按每月付款期限向其供應商付款。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146.7百萬元，較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46.3百萬元增加約0.2%，基本保持持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669.7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670.6百萬元)。具體而言，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63.8百萬元增加約0.2%至2023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1,165.6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由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93.2百萬元增加約0.5%至2023年6月30日的約人民幣495.9百萬元，基本持平。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667.3百萬元(2022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724.1百萬元)，並無借款(2022年12月31日：無)。

或然負債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2年12月31日：無)。

主要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2.4倍(2022年12月31日：2.4倍)。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基本持平。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0.9%(2022年12月31日：0.8%)，主要由於總權益增加所致。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總額(包括租賃負債)除以截至相關年／期末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策略。於本公告日期，除招股章程及本公告「變更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本集團用以計值及結算絕大部分交易的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出現任何貶值均會對本集團支付予中國境外本公司股東（「股東」）任何股息的價值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現時並未從事旨在或意在管理外匯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變動，以盡量保障本集團的現金價值。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和出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資產抵押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僱員和薪酬政策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總共僱用5,848名全職員工（2022年12月31日：4,620名全職員工）。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為開支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206.4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提供薪酬方案，包括工資、花紅和多項津貼，以吸納和挽留優秀僱員。一般而言，本集團按各僱員的資質、職位和資歷釐定僱員薪金。本集團已設立定期評審制度評估僱員的表現，作為釐定薪金升幅、花紅和晉升的依據。按中國法規所規定，本集團為中國僱員利益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和住房公積金等強制性社會保障基金供款。

此外，本集團已定期為不同水平的僱員實施有系統、專門的職業培訓計劃以滿足不同的要求，並重視個人的主動性及責任感。本集團相信，該等措施有助於提升僱員工作效率。

本集團的僱員並無透過任何工會或集體議價方式協商僱傭條款。於報告期間，概無發生任何對或可能對本集團的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勞資糾紛。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任何股份計劃。

變更所得款項用途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7月16日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所收取的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淨額(包括超額配股權的部分行使)約為628.5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本公司擬按以下用途使用所得款項淨額：

- (i) 約60.0%將用於尋求選擇性戰略投資和收購機會，並進一步發展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擴大本集團業務規模和地理覆蓋範圍；
- (ii) 約11.0%將用於進一步多元化本集團的項目組合及增值服務；
- (iii) 約15.0%將用於開發和升級本集團運營所使用的硬件和軟件；
- (iv) 約4.0%將用於進一步發展針對高端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的融御ROYEEDS品牌；及
- (v) 約10.0%將用作一般業務運營和營運資金。

於本公告日期，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15.5百萬港元(「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因下文「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理由」一節項下所載之理由，董事會已議決將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作出如下變更：

	原有				經修訂			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
	招股章程所述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前所得款項淨額的概約百分比佔總額百分比	截至本公告日期的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本公告日期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後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重新分配後所得款項淨額的概約百分比佔總額百分比	重新分配後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i) 尋求選擇性戰略投資和收購機會	377.1	60.0%	0.0	377.1	158.0	25.1%	158.0	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ii) 多元化本集團的項目組合及增值服務	69.1	11.0%	41.1	28.0	206.1	32.8%	165.0	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iii) 開發和升級本集團運營所使用的硬件和軟件	94.3	15.0%	19.8	74.5	130.9	20.8%	111.1	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iv) 進一步發展針對高端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的融御ROYEEDS品牌	25.1	4.0%	11.8	13.3	58.0	9.3%	46.2	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v) 一般業務運營和營運資金	62.9	10.0%	40.3	22.6	75.5	12.0%	35.2	-
總計	628.5	100%	113.0	515.5	628.5	100%	515.5	

悉數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最初預期時間表為2023年12月31日或之前。由於中國房地產行業的整體市場情緒及過去三年新冠肺炎疫情(「疫情」)的爆發，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進程被推遲。因該等理由及下文進一步詳述的理由，上文所載之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延長至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之理由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物業管理服務和相關增值服務，包括交房前服務、家政服務、銷售服務和其他服務。因房地產行業整體表現欠佳、中國市場下行及疫情反復帶來的綜合影響，其對整個物業管理服務行業的經營環境造成重大影響，董事會認為應適當調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之用途，以更好應對當前經濟狀況及疫情帶來的未來挑戰。

(i) 變更分配用於尋求選擇性戰略投資和收購機會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自本公司於2021年7月16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以來，本集團積極尋求滿足本公司要求的戰略併購目標，即位於中國長江三角洲地區、其他地區(尤其是大灣區和中西部地區)以及海西地區的中小型第三方物業管理公司。然而，受中國疫情爆發及國內房地產市場動態變化的影響，併購目標公司的盈利能力受到很大程度影響，間接導致滿足本公司要求的戰略併購目標數量大幅減少，進而導致分配用於該用途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閒置。董事會一直密切監察市場發展，以尋求滿足本公司要求的可能併購目標，並已根據當前市場狀況採取一項更為審慎的收購評估方法。然而，董事會認為房地產市場何時復甦及何時出現更多優質併購目標仍屬未知。因此，董事會認為於房地產市場反彈前，與其將用於尋求選擇性戰略投資和收購其他第三方物業管理公司機會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於持牌銀行以獲取微少利息收入，不如將該等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作其他用途，尤其是多元化本集團的項目組合及增值服務、開發和升級本集團運營所使用的硬件和軟件、進一步發展針對高端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的融御ROYEEDS品牌，及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為業務運營提供支持，則更為明智。

(ii) 變更分配用於多元化本集團項目組合及增值服務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誠如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所述，為滿足其客戶的多元化及個性化需求，本集團還提供美居服務、生活服務和到家服務等多元增值服務。董事會認為通過深入挖掘社區增值服務以及加強非住宅項目的投標以進行擴張，從而擴寬收入渠道，可以對沖新增住宅項目增速降低導致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收入增速減緩，以及非業主增值服務收入因房地產企業需求萎縮帶來的影響。董事會認為，將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至該分部將有助於本集團進一步擴大其服務範疇並使本集團可繼續向其員工提供培訓及僱用有關人員就服務擴展提供支持，此舉乃與本集團進一步多元化其項目組合及向非物業業主提供增值服務以滿足本集團客戶各式需求的策略一致。

董事會認為，就當前市場狀況而言，向物業業主提供多元化的增值服務及社區增值服務類型以及本集團在住宅物業管理服務基礎上提供非住宅物業管理服務的能力將提升其競爭力，從而自獨立第三方獲得合約，將極大促進本集團發展。

(iii) 變更分配用於開發和升級本集團運營使用的硬件和軟件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工成本的持續增加，且本集團難以上調存量在管項目物業管理費，對本公司維持現有盈利水平構成一定挑戰。董事會認為，將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至該分部將有助於本集團購買和升級更多及更優質的智能系統和軟件，如人臉識別系統、智能停車場系統、自動監測系統和智能設施管理系統，以及其各自的硬件，其中包括監控攝像機、人臉識別設備、停車傳感器、車牌識別設備和簡易樓宇自動化設備等。本集團希望通過增加預算更新並擴大該等智能系統和軟件的覆蓋範圍，逐步以無人值守門禁取代人工門禁和進行自動化安全控制，從而實現更高效運營並降低整體人工成本，以保持更加穩定的盈利能力。

(iv) 變更分配用於進一步發展針對高端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的融御ROYEEDS品牌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隨著人均國內生產總值的增加，對更高端及更佳物業的需求預計將隨時間推移而出現。本集團旨在憑藉其於管理中高端物業方面的經驗進一步將融御ROYEEDS品牌打造為領先的高端物業管理品牌。董事會認為，由於本集團計劃於中國一線城市推出更多該品牌項目並於中國二線城市及消費能力相對較高的其他城市發起試點項目，因而將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至該分部將有助於提升品牌及增強本集團競爭力。重新分配至該分部的額外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亦將用於品牌推廣、升級該品牌項目設施設備，從而提高融御ROYEEDS品牌知名度，以及為提供優質的服務招聘和培訓人才。

(v) 變更分配用於一般業務運營和營運資金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原計劃將所得款項淨額的約10%，即約62.9百萬港元用於一般業務運營和營運資金。於本公告日期，該原定分配已部分獲動用，金額約為40.3百萬港元。誠如上文(i)段所述，董事會認為於房地產市場反彈前，與其將用於尋求選擇性戰略投資和收購其他第三方物業管理公司機會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存於持牌銀行以獲取微少利息收入，不如將該等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作其他用途，以更好利用閒置資金，推動本集團業務發展，則更為明智。因此，董事會認為，將一小部分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重新分配至該分部作營運資金將為本集團於財務管理上提供更多靈活性，以支持其業務運營。

儘管上文所述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發生變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發展方向仍與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一致。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確認招股章程所載的本集團業務性質並無發生重大變化。董事會認為上述變更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且不會對本集團現有業務及經營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董事會將繼續評估使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並將於必要時對該等計劃進行修訂或修改，以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並為本集團爭取更佳業務變現。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以保障本公司股東權益及提高企業價值與責任承擔。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企業管治守則，且據董事所知，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上傳至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xswwy.com)。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和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監督審核程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和意見，並履行其他可能由董事會指派的職責和責任。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成員，即郭建江先生、陳章旺先生和葉阿忠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為郭建江先生，彼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規定之合適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及批准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審閱及同意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慣例，連同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製並作出充足披露。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2023年6月30日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事項。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xswy.com)。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寄發予股東，並於適當時候登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融信服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歐宗洪

香港，2023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歐宗洪先生、馬祥宏先生及林怡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林麗瓊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阿忠先生、陳章旺先生及郭建江先生。